



云南鸿诚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玉溪市公安局红塔分局交警大队涉案财物 保管及涉案车辆清障服务项目

项目编号: HCCG2023016F

单一来源协商文件

采购人: 玉溪市公安局红塔分局交通警察大队 (盖章)

采购代理机构: 云南鸿诚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盖章)

日期: 2023 年 02 月 24 日

目 录

第一章 单一来源协商邀请函	2
第二章 协商须知	5
一、协商须知前附表	5
二、协商须知	6
第三章 协商程序和方法	11
第四章 采购内容及要求	13
第五章 采购合同（格式）	18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22
一、报价一览表	24
二、报价函部分	25
三、报价组成明细表	28
四、技术部分	29
五、相关资料	32



第一章 单一来源协商邀请函

致: 玉溪交运物流有限公司 (被邀请供应商名称)

项目概况

玉溪市公安局红塔分局交警大队涉案财物保管及涉案车辆清障服务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云南鸿诚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玉溪市红塔区东风北路兴旺综合楼二楼）获取单一来源协商采购文件，并于 2023 年 03 月 01 日 15 时 0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名称: 玉溪市公安局红塔分局交警大队涉案财物保管及涉案车辆清障服务项目;

2. 项目编号: HCCG2023016F;

3. 采购方式: 单一来源采购;

4. 采购预算（最高限价）: ￥124200.00 元，供应商的竞标报价不得超出此最高限价。

5. 采购内容: 负责保管玉溪市公安局红塔分局交警大队依法扣留的所有涉案财物、将涉案财物从执法现场拖移至保管场所、协助红塔交警部门开展警务活动、协助红塔交警部门进行交通事故现场清理处置；具体要求详见第四章采购内容及要求。

6. 合同履行期限: 预算服务期 1 年。

二、供应商资格要求

1. 在中国境内注册，能在国内合法提供采购内容及其相应的服务能力，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或其他证明材料；自行承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的相关要求；

2. 自行声明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 中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失信主体名单、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shixin/>) 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中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供应商自拟格式承诺以上内容，加盖供应商公章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若供应商如存在查证的以上相关记录，采购人有权取消其竞标（成交）资格）。

三、获取采购文件时间、地点、方式

1. 时间: 2023 年 02 月 24 日至 2023 年 02 月 27 日，上午 8:30 时至 12:00 时，下午 14:00 时至 18:00 时。

2. 地点: 云南鸿诚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玉溪市红塔区东风北路兴旺综合楼二楼）；

3. 方式: 现场提供以下资料或将资料清晰扫描成 PDF 格式发送到 ynhczb3@163.com 邮箱：



3.1 有效的营业执照；

3.2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书或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书、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委托代理人身份证件；

3.3 《获取单一来源协商采购文件回执表》（格式详见邀请函附件）。

4. 单一来源协商采购文件售价¥800.00 元/份，售后不退，可通过现场现金缴纳或公司基本账户转账缴纳（转账时备注“项目名称+采购文件费”）：

账户名称：云南鸿诚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云南红塔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彩虹支行

账号：1018021000367385

联系电话：0877-2668961

四、响应文件递交时间、地点及方式

1. 时间：2023年03月01日15:00时（北京时间）；

2. 地点：云南鸿诚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会议室。

五、邀请确认

收到本邀请函后请以纸质形式回函确认是否参与本项目的协商采购活动。

六、其他补充事宜

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按政策规定扶持小微企业、监狱企业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对符合要求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给予价格扣除（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不重复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的政府采购政策）。

七、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玉溪市公安局红塔分局交通警察大队

地址：玉溪市红塔区玉江大道小瞿井旁

联系方式：0877-2792997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云南鸿诚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玉溪市红塔区东风北路兴旺综合楼二楼（玉溪第一小学山水校区对面）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魏向琳、方琼仙

电话：15706944058、0877-2668961、ynhczb3@163.com

日期：2023年02月24日



附：

关于参加玉溪市公安局红塔分局交警大队涉案财物保管及涉案车辆清障服务项目单一来源协商采购邀请的确认回函

玉溪市公安局红塔分局交通警察大队、云南鸿诚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我公司于 2023 年 02 月 __ 日收到你单位发出的玉溪市公安局红塔分局交警大队涉案财物保管及涉案车辆清障服务项目（项目编号：HCCG2023016F）的单一来源协商采购邀请函，经我公司研究决定： □愿意 □不愿意 参与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特此回函！

供应商： 玉溪交运物流有限公司（盖章）

供应商代表签字： _____

日期： 2023 年 02 月 __ 日



第二章 协商须知

一、协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内 容	说明与要求
1	项目名称	玉溪市公安局红塔分局交警大队涉案财物保管及涉案车辆清障服务项目
2	项目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3	采购需求	负责保管玉溪市公安局红塔分局交警大队依法扣留的所有涉案财物、将涉案财物从执法现场拖移至保管场所、协助红塔交警部门开展警务活动、协助红塔交警部门进行交通事故现场清理处置；具体要求详见第四章采购内容及要求。
4	合同履行期限	预算服务期 1 年。
5	资金情况	资金来源已落实。
6	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在中国境内注册，能在国内合法提供采购内容及其相应的服务能力，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或其他证明材料；自行承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的相关要求； 2. 自行声明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 中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失信主体名单、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shixin/) 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中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供应商自拟格式承诺以上内容，加盖供应商公章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若供应商如存在查证的以上相关记录，采购人有权取消其竞标（成交）资格）。
7	报价方式	总价包干
8	协商保证金额	本项目不要求缴纳。
9	响应文件份数	纸质响应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两份（可以为正本的复印件），用 A4 纸打印装订成册，并编制目录和连续页码。电子响应文件一份（正本响



		应文件签字盖章完整扫描件, U 盘或光盘为载体, 格式为 PDF 格式, 与纸质响应合并密封一并提交)。
10	响应文件的密封与标记	供应商应将响应文件装入响应文件袋中加以密封, 并在封贴处盖密封章(或公章), 封皮上应标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供应商名称等内容。
11	响应文件提交时间及地点	时间: 2023 年 03 月 01 日 14: 30~15: 00 时 地点: 云南鸿诚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会议室
12	响应文件开启时间及地点	时间: 2023 年 03 月 01 日 15: 00 时 地点: 云南鸿诚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会议室
13	协商程序	协商程序: 成立协商小组, 供应商递交响应文件, 协商小组与供应商进行协商后, 供应商报出最后报价。采购人在保证采购项目技术需求、质量及服务满足项目需求且价格合理的基础上确定与供应商成交。

二、协商须知

(一) 总则

1. 项目说明

1. 1 项目名称: 详见协商须知前附表第 1 项。
1. 2 项目地点: 详见协商须知前附表第 2 项。
1. 3 采购需求: 详见协商须知前附表第 3 项。
2. 合同履行期限: 详见协商须知前附表第 4 项。
3. 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详见协商须知前附表第 6 项。
4. 响应文件开启时间及地点: 详见协商须知前附表第 12 项。

5. 供应商费用及纪律

5. 1 供应商费用

5. 1. 1 成交供应商还须承担本项目以下费用(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前一次性支付):

5. 1. 2 除 5. 1. 1 规定外, 本项目代理服务费¥2000. 00 元, 由成交供应商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前一次性支付。

缴纳账户信息:

账户名称: 云南鸿诚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云南红塔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彩虹支行

账号: 1018021000367385



联系人及电话：白师，0877-2668961

5.1.4 供应商应承担其参加本次协商活动自身所发生的费用。

5.2 协商纪律

5.2.1 协商期间发出的文件及资料，供应商应妥善保管，不得遗失、涂抹缺页、转借及复制，供应商必须严格保守秘密。若违反规定造成采购人及任何的损失及法律责任由供应商承担。

5.2.2 报价响应文件包含但不限于资格审查资料、竞标报价、技术部分等都是协商小组评审的依据，供应商应对报价响应文件负全部责任。当成交后由于成交人的责任而发生费用增加的，均由成交人自行负责，并不得提出调整原报价响应文件内已定的标价、合同主要条款等协商报价响应文件及采购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5.2.3 供应商参加协商会议的人数为1-3人，其中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必须准时到会。

5.2.4 参加协商各方人员必须遵守有关法纪，严守未公开的一切机密。

5.2.5 服务合同期内，采购人若发现服务质量、服务承诺等严重违背采购合同，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另选供货供应商，一切责任由供应商负责。

（二）协商文件

6. 单一来源协商采购文件的组成

6.1 单一来源协商采购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第一章 单一来源协商邀请函

第二章 协商须知

第三章 协商程序和方法

第四章 采购内容要求

第五章 采购合同（格式）

第六章 报价响应文件格式

6.2 除7.1款内容外，采购人在提交报价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发出的对协商文件的澄清或修改内容，均为协商文件的组成部分，对采购人和供应商起约束作用。

6.3 供应商获取采购文件后，应仔细检查协商文件的所有内容，如有残缺等问题应在获得协商文件当日内向采购人提出，否则，由此引起的损失由供应商自己承担。供应商同时应认真审阅协商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等，若供应商的报价响应文件没有按协商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报价响应文件没有对协商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其风险由供应商自行承担，并根据有关条款规定，该协商有可能被拒绝。



（三）响应文件的编制

7. 报价响应文件的语言及度量衡单位

7.1 报价响应文件和与协商有关的所有文件均应使用中文。

7.2 除项目规范另有规定外，报价响应文件使用的度量衡单位，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8. 报价响应文件的组成

8.1 报价响应文件主要包括下列内容：

8.1.1 报价一览表

8.1.2 报价函部分

8.1.3 报价说明

8.1.4 技术部分

8.1.5 相关资料

9. 本项目预算价及竞标报价要求

9.1 本项目采购预算（最高限价）：¥124200.00 元，供应商的竞标报价不得超出此最高限价。

9.2 供应商应根据采购代理机构提供的单一来源协商采购文件、企业情况等进行报价的编制，报价应包含采购范围（服务期限）内的全部服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场地、水电、设备、人员工资、保险、税金等提供相应的技术服务及相关产生的本项目的全部费用。供应商应充分考虑本项目合同实施期间可能发生的一切费用，并承担由此而带来的风险。该报价应符合国内行情并能保证完成履行合同（服务期限内）所需的一切工作，恶意报价视为不能完全履行合同内容。报价一经确定为成交价，在合同实施期间将不因市场价格的变化而调整。

9.3 漏报的单价或每项单价报价中漏报、少报的费用，视为此项费用已隐含在竞标报价中，成交后不得再向采购人收取任何费用。

10. 协商货币

10.1 本项目协商报价采用的币种为人民币。

11. 协商保证金

11.1 本项目不要求缴纳。

11.2 本次协商的响应文件有效期为 60 天。

12. 报价响应文件的份数和签署

12.1 报价响应文件份数详见须知前附表第 9 项；

12.2 报价响应文件需加盖供应商印章并经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应加盖供应



商印章并经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由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在报价响应文件中须同时提交授权委托书。

12.3 除供应商对错误处须修改外，全套报价响应文件应无涂改或行间插字和增删。如有修改，修改处应由供应商加盖供应商的印章或由报价响应文件签字人签字。

（四）报价响应文件的提交

13. 报价响应文件的装订、密封和标记

13.1 供应商须将报价响应文件装于密封袋内，报价响应文件应编制目录，并且逐页标注连续页码。

13.2 供应商应将竞标响应文件纸质版及电子版文件装入响应文件袋中加以密封，并在封贴处盖密封章（或公章）。

13.3 纸质响应文件封面上应标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供应商名称等内容。若纸质文件与上传的电子响应文件不符，以电子响应文件为准。

13.4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时，未按本须知要求密封、标记的，采购代理机构不予接收。

14. 报价响应文件的提交

14.1 供应商应按本须知前附表第 12 项所规定的地点，于截止时间前递交报价响应文件。

15. 报价响应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

15.1 提交报价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5.2 采购人可以修改补充通知的方式，酌情延长提交报价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在此情况下，供应商的所有权利和义务以及供应商受制约的截止时间，均以延长后新的协商截止时间为准。

16. 报价响应文件的补充、修改与撤回

16.1 在规定的协商截止时间之前，供应商可以书面形式补充修改或撤回已提交的报价响应文件，并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补充、修改的内容为报价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16.2 供应商对报价响应文件的补充、修改文件，应按本须知第 13、14、15、16 条有关规定密封、标记和提交，并在外层报价响应文件密封袋上清楚标明“补充、修改”或“撤回”字样。

16.3 在协商截止时间之后，供应商不得补充、修改报价响应文件。

（五）协商会议

17. 协商程序：

17.1 协商会议由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主持；

17.2 介绍参加会议的相关部门；

17.3 宣布会议纪律；

17.4 检验响应文件的密封性，并开启符合要求封包的响应文件；



17.5 采购人接受第一次报价，第一次报价即为供应商响应文件中的报价；

17.6 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评审；

17.7 与供应商单独协商，供应商报出最终报价；

17.8 完成协商情况记录；

18. 协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技术专家组建，负责协商及评审工作。

19 采购人将在协商文件中规定的时间和地点接受报价响应文件。

19.1 采购代理机构组织和主持接受报价响应文件，供应商代表在协商签到表上签到。

19.2 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交报价响应文件报价作为协商第一轮的报价。

20. 协商报价方式：

协商小组与供应商进行协商，协商中补充和修改的内容都将视为该供应商的有效承诺内容。经协商小组所有成员与供应商分别进行协商后，供应商以书面的形式在规定时间内报出最终报价。

21. 详细评审：在保证采购项目采购需求、质量及服务的基础上，确定与供应商成交。

（六）合同的授予

22. 合同授予标准

22.1 本协商项目的合同将授予协商小组确定的在保证采购项目采购需求、质量及服务的基础上的成交候选人。

23. 成交通知书

23.1 成交人确定后，采购代理机构向成交人发出成交通知书。

24. 其它

24.1 供应商如愿意接受本协商文件所有条款，可参加本次协商，否则可拒绝参加；供应商如不完全接受本协商文件所有条款，采购人可拒绝接受其报价响应文件。

24.2 未尽事宜，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合同篇》及相关法律、法规、文件执行。



第三章 协商程序和方法

一、评审办法

本次采购所采用的评审方法为“在保证采购项目采购需求、服务质量及售后服务的基础上，确定与供应商成交”。

二、协商程序

1. 协商准备；
2. 第一轮报价；
3. 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评审表；
4. 协商小组与供应商协商，供应商报出第二轮报价及承诺并同时递交协商小组；
5. 提交协商情况记录。

三、评审纪律

1. 评审由采购人依法设立的协商小组负责，协商小组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对所提出的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协商小组按本办法的规定和采购文件的要求，结合项目特点，对供应商的报价响应文件进行详细评审。

2. 评审过程应充分体现公平、公正、科学合理的原则。

3. 第一轮报价后，由协商小组对受理的供应商进行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评审。本项目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评审按《附表一：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审查表》规定进行审查。

4. 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审查通过后，协商小组成员与供应商就需要协商的问题与供应商进行协商后，进入书面形式的二次报价及承诺。以在保证采购项目采购需求、质量及服务的基础上，确定与供应商成交。

5. 协商小组出具评审报告（协商情况记录）。



附表一：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审查表

项目名称: _____

评审地点: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评审内容	供 应 商		协商小组成员 签字
未按照采购文件规定要求密封、签署、盖章的；			
不符合单一来源协商采购文件规定资格要求的；			
竞标报价超出采购预算（最高限价）的；			
不符合法律、法规或采购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评审结论			

注：本表内评审内容对应填写“合格”或“不合格”；评审结论对应填写“通过”或“不通过”。若有一项评审内容为“不合格”则评审结论为“不通过”。



第四章 采购内容及要求

一、采购标的需实现的功能或者目标，以及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要求。

（一）采购标的需实现的目标

1. 目标：加强公安机关涉案财物管理，保护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合法财产权益，保障办案工作顺利开展。

2. 名词解释：

“涉案财物”是指玉溪交警部门民警执法或事故处理中依法扣留的机动车、非机动车、物品。数量较多的是涉案机动车和非机动车。

“法定扣留时限”指以下时限：

①玉溪交警部门民警在执法过程中依法采取行政强制措施扣留的涉案财物，当事人接受处理的时限十五天（含十五天）。《道路交通违法行为处理程序规定》第二十三条第一款第三项规定：应当告知当事人在十五内到指定的地点接受处理。

②《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第一百零七条规定的时限。即依照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二条、第九十五条、第九十六条、第九十八条的规定被扣留的机动车，驾驶人或者所有人、管理人30日内没有提供被扣留机动车的合法证明，没有补办相应手续，或者不前来接受处理，经公安机关交通部门通知并且经公告3个月仍不前来处理的。

③交通事故处理中需要对涉案财物进行检验、鉴定的时限。《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七十二条第二款规定：交通警察应当对交通事故现场进行勘验、检查、收集证据；因收集证据的需要，可以扣留事故车辆，但是应当妥善保管，以备核查。《道路交通事故处理程序规定》第五十一条规定：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应当与鉴定机构确定检验、鉴定完成的期限，确定的期限不得超过三十日。超过三十日的应当报请上一级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批准，但最长不得超过六十日。

④因处理交通事故需要扣留事故车辆的时限。《云南省道路交通安全条例》第六十六条规定：发生交通事故造成人员伤亡、财产损失不能及时了结的，有赔偿责任的当事人或者事故车辆的所有人应当提供有效担保；不提供的，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可以根据交通事故处理的需要扣留事故车辆。公安机交通管理部门应当妥善保管被扣留的事故车辆，并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处理。

⑤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时限。

（二）以及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要求。

本项目执行《政府采购法》第九规定及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采购政策。有助于实现国家的经济和社会发展政策目标，包括节能、环保品目，监狱企业扶持，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残疾人就业和扶持不发达地区及少数民族地区等政府采购政策。



二、采购标的需执行的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
2.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
3.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
4. 《公安机关涉案财物管理若干规定》；
5. 《道路交通违法行为处理程序规定》；
6. 《道路交通事故清障救援操作规范》；
7. 《云南省道路交通安全条例》；
8. 《云南省物价局关于道路车辆救援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
9. 《关于玉溪市红塔区事故、违章车辆停放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
10. 《玉溪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涉案财物管理规定（试行）》；
11. 执行其他现行相关规定、标准。

三、采购标的需满足的服务质量、安全要求。

1. ★供应商须提供具备停车服务和汽车救援服务的能力，无不良经营记录的相关承诺，否则视为不实质性响应协商文件要求。
2. ★拥有合法的用于建设保管场所的超过 5 年的建设用地使用权。土地权属清晰完整，无争议纠纷。相关手续齐全（提供合法有效的证明材料，否则视为不实质性响应协商文件要求）。场地应当连续不可分割，占地面积应不少于 20 亩，封闭并具备不少于 2 个出入口。保管场所场地需要硬化和绿化，同时应具备能够施救大型车辆出入的道路、场地等条件。设置清晰、明显易群众识别的标识标牌、指引，公示服务方信息，涉及收费项目的应当公示收费依据、监督电话、管理制度、服务项目。
3. 场所及其设施设备规划、建设、验收、使用须符合现行有关法规、规定、标准要求。保管场所仅能由购买服务主体方（采购人）用于涉案车辆、交通设施（备）等物品存放保管，成交供应商不得混用或用于其它无关用途。
4. 场所须选址红塔区辖区范围，且位于中心城区（以直属大队现管辖区域为准）或距直属大队现管辖中心城区边界道路距离不超过 10 公里，不违反国土空间、城市布局、规划控制、环保等要求的范围内。
5. 功能分区：涉案车辆停放区（防晒、防雨雪）、业务厅、办公室、看管室、卫生间、监控室等所需功能区。建设不低于 1200 平方米的封闭式库房，配备必要设施、设备，满足事故车辆保管、物证保管、应急装备保管、交通设施存放等功能。标识标志清晰、规范、明显，便于各类车辆的出入、管理。
6. 保管场所和保管措施符合防火、防盗、防腐等安全要求，具备对不同类型的涉案车辆、



物证分类规范保管条件:

- (1)保管场所供停放小型汽车的固定车位应不少于 200 个,每个停车泊位的长应为 6 米、宽为 2.5 米; 具有遮阳、防雨设施, 设施高度为 2.5 米; 具备停放 30 辆大型车辆条件。
- (2) 对摩托车、非机动车停放有专属区域, 并能提供 2000 个摩托车停放车位。
- (3) 场所应配建配备安防、消防等设施设备, 全场视频监控接入且无监控死角盲区, 建设满足需要的音视频、照片采集、保存系统, 可有效实施监管, 音视频、照片资料保存期限不得少于一年, 保证随时调用查证相关情况的证据链完整。
- (4) 建设符合有关标准的可以独立运用于互联网的涉案车辆(物品)信息管理系统(软件), 以解决办案部门、监督部门和涉案保管服务方(成交供应商)三方信息沟通不够顺畅、数据交换不够及时、监督管理不够透明的瓶颈问题。为维护数据资源安全, 信息系统(软件)、源代码及产生的数据资源等与系统(软件)直接相关的或衍生品的所有权、使用权, 归采购人所有, 系统(软件)需求经采购人确认后, 由成交供应商实施建设。
- (5) 设有相关物证保管室, 保管室面积应不小于 20 平方米, 室内配备有存放相关物证的架、柜及保险柜等设备, 以及防火、防盗、防潮、防腐、防虫、防鼠的相关设施。
- (6) 具备相应的配套服务设施, 施救清障车辆、空气增压设备。对涉案车辆汽车轮胎加气不得收取费用。
- (7) 保管场所环境整洁, 绿化建设应当符合市政规划建设的要求; 场内道路畅通, 路面实行硬路化(可为水泥或沥青路面); 停车泊位路面应当平整、不积水、不泥泞。
- (8) 成交供应商应当配备至少 10 人服务人员, 采购人将参照交警部门警务辅助人员相关规定进行人员日常监督:
- ①保管场所应设有值班室, 实行 24 小时值班制度, 至少配置 3 名专职人员, 每班值班人员中应有 1 人懂得电脑基本操作;
- ②男性、18 周岁至 55 周岁, 健康、无不良信用记录, 确保具备能承担辅助施救任务的身体条件;
- ③成交供应商必须进行岗前培训; 为工作人员购买国家统一的社会保险及意外伤害险, 规范人员管理, 每月足额按合同金额发放工资; 服务人员由成交供应商统一管理, 采购人不承担服务人员和成交供应商的任何纠纷及安全责任。
- ④日常服务车辆: 至少具备自有或长期稳定租用一辆重型清障车和两辆便于批量载运摩托车、电动车的小型清障车等运输工具; 并配置专职司机, 司机持证上岗(无酒驾、醉驾、闯红灯、超速行驶、超员行驶等严重交通违法行为记录), 服务时间应具备应对应急突发事情的准备;
- ⑤满足采购人的其他紧急勤务安排需要的处置能力, 可以协调调配用于现场处置的大型



工程机械（如：大中型吊车、挖机、装载机、叉车及批量清扫人员）。相关费用由投标方按物价标准收取；

- ⑥做好日常管理：及时准确地登记工作台账日志，加强财物日常管理；
- ⑦设置档案管理区域，规范档案管理；
- 7. 保管场地保持清洁，达到保管各区域的管理要求；
- 8. 成交供应商须购买涉案保管场所机动车停车场责任保险、附加非机动车责任保险。
- 9. 达到报废要求的车辆，及时通知各办案部门，并配合做好清理工作。
- 10. 成交供应商应当制定相应的交接、日常管理、放行等涵盖涉案车辆保管场所全流程的管理制度、措施。

四、采购项目交付或者实施的时间和地点。

- 1. 合同履行期限：采购预算服务期1年，本次采购结果根据财政预算保证、供应商每年的服务管理考核合格和价格不变、当年采购政策符合的前提下，可续签第二年度、第三年度的服务合同，若考核不合格或因政策调整及其他不可预见的风险导致服务终止的，不予续签。
- 2. 付款方式：考核合格，按季度进行支付。

五、采购项目具体要求

- 1. 负责保管玉溪市公安局红塔分局交警大队依法扣留的所有涉案财物、将涉案财物从执法现场拖移至保管场所、协助红塔交警部门开展警务活动、协助红塔交警部门进行交通事故现场清理处置。
- 2. 负责将民警执法中依法扣留的涉案财物（因交通违法被依法扣留的涉案财物）从执法现场拖移至保管场所。拖移过程中由成交供应商承担涉案财物的全部安全责任。
- 3. 协助玉溪交警部门开展警务活动，按指令接收涉案车辆、涉案财物。
- 4. 协助玉溪交警部门进行交通事故现场清理处置。
- 5. 因发生道路交通事故扣留的涉案财物需要特殊保管的，应当按照办案单位的要求采取相应的保管措施。
- 6. 成交供应商应当在保管合同签订后60个日历日内完成场地建设，通过验收后正式开展服务。
- 7. 为采购人目前已依法扣留的所有涉案车辆提供转场服务。

六、成交人对保管涉案财物的费用收取方式

- 1. 成交价包含玉溪交警部门依法扣留的涉案财物法定扣留时限内的保管费、将民警执法中依法扣留的涉案财物（因交通违法被依法扣留的涉案财物）从执法现场拖移至保管场所的费用、协助开展警务活动的费用、因保存证据需要对肇事车辆采取相应保管措施及成交供应商应当具备的条件所需费用。



2. 超过依法扣留的涉案财物法定扣留时限的保管费、对交通肇事涉及的涉案财物实施施救的费用，由成交供应商根据物价部门核定的收费标准收取相应的费用。

★七、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中提供以下承诺，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标处理：

1. 因收取超过依法扣留的涉案财物法定扣留时限的保管费或对因对交通肇事涉及的涉案财物实施施救收取费用引发的法律纠纷，由成交供应商负责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 成交供应商在对涉案财物拖移、保管过程中造成涉案财物损坏或灭失等的，由成交供应商承担相应的法律和赔偿责任。

3. 在保管场所公开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和依据。

4. 不得以采购人的任何名义从事或变相从事商业活动或其他与职责无关活动。

5. 若成交，签订合同前将向采购人提供自有或长期稳定租用一辆重型清障车和两辆便于批量载运摩托车、电动车的小型清障车等运输工具的相关证明材料或书面租赁协议合同。

6. 若成交，为本项目配备的专职司机无酒驾、醉驾、毒驾、闯红灯、超速行驶、超员行驶等严重交通违法行为记录。

7. 满足采购人的其他紧急勤务安排需要的处置能力，成交供应商可以协调调配用于现场处置的大型工程机械（如：大中型吊车、挖机、装载机、叉车及批量清扫人员），满足采购人紧急需求。

8. 合同签订后购买涉案保管场所机动车停车场责任保险、附加非机动车责任保险。

八、采购标的的验收（考核）标准。

1. 验收（考核）依据：采购人制定的考核标准、采购文件、响应文件、采购合同。

2. 验收（考核）标准：按照经采购人及相关部门认可的考核办法进行考核。原则上服务质量考核每月开展一次，若定期考核达不到标准的，进行整改，情节严重的采购人可按合同相关规定不定期解除合同。累计年度服务质量考核总体达不到采购人要求的，不予进行第二年度的合同续签。

注：以上带“★”号标记的条款为实质性要求，响应文件中须提供承诺或相关证明材料，若不满足则符合性检查不予通过。



第五章 采购合同（格式）

（合同双方请按单一来源协商采购文件和响应文件并结合本项目实际情况确定）

合同编号：

合同自编号：

项目编号：

（委托采购）

合

同

书

签订地点：



甲方（采购人公章）名称：玉溪市公安局红塔分局交通警察大队

地址：

邮编：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项目（技术）负责人：

电话：

签订日期：

乙方（供应商公章）名称：

地址：

邮编：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经办人：

电话：

签订日期：

甲方：（采购人全称）



云南鸿诚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19

联系电话：0877-2668961

乙方：（供应商全称）

甲乙双方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就 玉溪市公安局红塔分局交警大队涉案财物保管及涉案车辆清障服务项目（项目编号 HCCG2023016F）采购结果，经双方协定达成一致，签订以下内容：

一、采购内容：。**二、合同履行期限：。****三、质量承诺：。****四、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一）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 负责合同签订后项目实施的工作（如与乙方的具体联系和衔接）；
2. 负责组织成立验收小组对项目进行验收并签署验收报告；
3. 按合同规定享有乙方提供的服务；
4. 按政府采购规定落实采购资金并办理采购资金划拨手续；

.....

（二）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 乙方保证按本合同条款负责完成甲方项目，并保证提供服务符合协商文件规定；
2. 严格遵守响应文件、技术澄清、商务协商、中标所承诺的一切规定和条款；
3. 因项目实施发生安全事故等情形造成的经济损失及法律责任由乙方负责；
4. 乙方服务质量承诺：

.....

五、项目实施要求

.....

六、本合同未尽事宜，甲乙双方按照本次政府采购的基本要求和协商文件的内容解决，也可以补充协议的方式解决。如需修改或补充合同内容，应经甲乙双方协商，共同签署书面修改或补充协议。该协议将作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七、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由甲方与乙方协商解决，解决不了的，由甲方所在地法院管辖。

八、乙方项目服务联系人、联系地址、联系电话：

联系人：，联系地址：，联系电话：。

九、合同价款结算方式：**9.1 本合同的每笔款项以人民币支票或转账汇款方式支付，支付的时间和金额如下。**

9.1.1 项目验收合格后，甲方采用人民币转账方式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 的货款，即元（大写：_____）。

9.1.2 项目终验合格后，甲方采用人民币转账方式一次性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 的货款，即_____元（大写：_____）。

9.2 乙方申请付款需备齐下列文件：

- (1) 乙方开具的正式发票原件；
- (2) 甲方规定的付款审批单原件一式 4 份；

(3) 本合同书、企业营业执照和企业法人身份证复印件一式 4 份并加盖公章，以及其他有关付款申请材料。

9.3 开户信息

9.3.1 甲方开户信息

名 称：

纳税人识别码：

地 址：

电 话：

开户银行：

帐 号：

9.3.2 乙方开户信息

名 称：

纳税人识别码：

地 址：

电 话：

开户银行：

帐 号：

十、违约责任：

除发生不可抗力事实外，乙方不能按期完成项目或所提供的服务与响应文件承诺不一致，如因乙方问题造成甲方受损的，由乙方赔偿全部损失；乙方有权拒绝合同整体范围以外的条件。

十二、争议解决：

甲乙双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发生纠纷，应及时向有关监督管理部门反映，以便相关部门



进行协调和处理；协调不成的，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三、合同生效及其他：

1. 合同一式__份，甲乙双方各执__份，代理机构一份。
2. 本合同自签订并盖骑缝章之日起生效。
3. 经双方签字的书面合同附件，与本合同具备同等法律效力。
4. 本合同其他事宜，按合同法有关规定处理。
5. 本合同不可分割之部分：

合同书及附件；

成交通知书；

协商响应文件；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

其他合同文件。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正本/副本



玉溪市公安局红塔分局交警大队涉案财物保管 及涉案车辆清障服务项目

项目编号: HCCG2023016F

响应文件

供应商: _____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

日期: 2023年__月__日



一、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	
竞标总报价	小写： 大写：
合同履行期限	
服务承诺	
其他承诺	

供应商全称（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1. 表中报价应与“竞标函”中报价和“竞标报价明细表”中报价一致。

2. 此表应放于响应文件封面后第一页。



二、报价函部分

1. 报价函

致：（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根据贵方为 (采购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项目采购文件要求, 正式
授权下述签字人 (姓名和职务) 全权代表供应商 (供应商全称) 参加协商。

据此函，签字人兹宣布同意如下：

1. 按采购文件采购内容及要求和报价表, 对本项目报价为(大写) _____元, (小写) _____元)。

2. 我方同意在协商须知规定的协商日期起遵循本响应文件，并在协商须知规定的竞标文件有效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如果我方竞标被接受，则至合同履行完为止，本竞标函保持有效。

3. 如我方竞标被接受，我们将按照我方承诺的内容提供货物及相应的售后服务，并接受相关部门的检查和督促。

4. 我方已详细审核全部采购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时）及有关附件。

5. 无论成交与否, 我们愿意承担由竞标准备直至签订合同协议前后所发生的一切费用。

6. 若贵方需要, 我方愿意提供我方作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7. 其他服务承诺和优惠承诺:

与本竞标有关的正式通讯地址为：

地址: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供应商（盖公章）：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供应商名称: _____

单位性质: _____

地 址: _____

成立时间: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经营期限: _____

姓名: _____ 性别: _____ 年龄: _____ 职务: _____

系 _____ (供应商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供应商: _____ (加盖单位公章)

日 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反面



3. 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响应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供应商: _____ (加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

身份证号码: _____

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正面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反面



三、报价说明

自拟格式提供。

供应商全称（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四、技术部分

1. 服务方案

由供应商根据项目需求结合自身情况编制。

供应商全称（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2. 拟投入本项目服务人员情况表

附表一：项目服务人员情况表

姓名	性别	学历	职务	职称	工作年限	在本项目拟任职务

一旦我单位成交，将实行项目负责人负责制，我方保证并配备上述项目配置机构。上述填报内容真实，若不真实，愿按有关规定接受处理。项目管理班子机构设置、职责分工等情况另附资料说明。

供应商：_____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 (签字)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表二：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姓名		性别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毕业院校及专业				毕业时间	年 月 日
从事本专业时间		为供应商服务时间			
主要经历					
时间	负责过的项目名称及规模			该项目中任职	

附：相关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供应商：_____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 (签字)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3. 保障项目运行的专业设施设备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规格	数量	国别产地	制造年份	额定功率(kW)	生产能力	用于施工部位	备注
.....									

供应商：_____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4. 应急预案保障措施

由供应商根据项目需求结合自身情况编制。

供应商全称（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5. 保密措施

由供应商自行提供。

供应商全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五、相关资料

1.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企业名称			
投资者			
经济类型		成立时间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姓名	职 务	
经营、技术负责人	姓名	职 务	
工商登记	登记机关:		
	执照号:		
税务登记	登记机关:	税务号:	
企业资质等级	证书号:		
经营范围	主营:		
	兼营:		
职工情况	管理人员:	技术人员:	
	工人:	员工总数:	
企业详细地址	公司本部: 省 市 区 路 号		
	分公司（办事处）: 省 市 区 路 号		
通信联系	企业联系电话:	传真:	电子邮箱:
	业务联系人:	电话:	

后附：营业执照复印件

供应商全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2. 供应商资格声明函

致: _____ (采购人、代理机构) _____

关于贵公司____年____月____日发出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 ____的单一来源询价采购邀请函, 本公司(企业)愿意参加协商采购, 并声明:

一、本公司(企业)承诺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一)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的相关要求;

二、本公司(企业)自行声明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未被列入: 政府采购严重失信主体名单、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 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shixin/>)中未被列入: 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在“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中未被列入: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供应商自拟格式承诺以上内容, 加盖供应商公章在响应文件中提供, 若供应商如存在查证的以上相关记录, 采购人有权取消其竞标(成交)资格)。

三、我公司(企业)承诺在本次采购活动中, 如有违法、违规、弄虚作假行为, 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 一律由我公司(企业)承担。

特此声明!

说明:本《资格承诺函》如有虚假或与事实不符的, 作无效竞标处理, 并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供应商: _____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_____

日期: ____年____月____日

3. 其他供应商认为应该提供的材料

1. 其他优惠条件;
2. 有助于协商小组评审的其他资料。



最后报价 (格式)

最后报价承诺书

致: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根据你方 玉溪市公安局红塔分局交警大队涉案财物保管及涉案车辆清障服务项目
(HCCG2023016F) 单一来源协商采购文件, 我方愿以大写: _____ (小写: _____ 元) 的报价作为最后报价, 根据协商须知及有关要求和我方响应文件的承诺, 承担本项目采购内容的全部工作, 并承担任何服务质量责任。

其他补充说明（若有）：

供应商: _____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注：最后报价承诺书不需要装订在响应文件中；最后报价承诺书应单独打印，并加盖单位公章，于协商结束后当场填报；